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十一樓

電話：(○二) 二六五五七五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五、合併損益表	4~5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6~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		-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一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二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21		三~十五
(五) 關係人交易	-		-
(六) 質抵押資產	21		十六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		十七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金融商品資訊	22~25		十八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25~27		十九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外，餘係仟元

代碼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300,219	14	\$ 252,156	15	2120	應付票據	\$ 84,730	4	\$ 49,492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	3,194	-	2,120	-	2140	應付帳款	153,713	7	99,827	6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205,038	9	191,272	11	2160	應付所得稅	2,563	-	857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分別減除備抵呆帳九十 九年 13,682 仟元及九十八年 12,718 仟元 後之淨額	444,912	20	160,307	9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三)	77,887	4	71,471	4
1210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444,049	20	363,790	22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三)	150,801	7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2,441	1	12,589	1	2260	預收貨款	70,928	3	36,059	2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7,258	2	35,689	2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 十六)	-	-	4,4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47,111	66	1,017,923	6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420	-	4,916	1
	長期投資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4,042	25	267,109	16
1420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投資(附註七)	49,434	2	27,133	2		長期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八)	14,842	1	19,367	1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 動(附註四及十一)	20,326	1	-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64,276	3	46,500	3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一)	100,732	5	-	-
	固定資產(附註九、十二及十六)					242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十六)	-	-	135,513	8
	成 本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121,058	6	135,513	8
1501	土 地	126,121	6	100,153	6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238,768	11	188,678	1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1	-	-	-
1531	機器設備	93,656	4	90,569	6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	3,829	-	4,533	-
1551	運輸設備	4,437	-	4,547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6,308	-	6,797	1
1561	生財器具	18,047	1	17,061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228	-	11,330	1
1681	其他設備	47,962	2	39,331	2		負債合計	675,328	31	413,952	25
15X1	成本合計	528,991	24	440,339	26		股東權益(附註十三及十四)				
15X9	減：累計折舊	101,933	5	82,842	5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86,800 仟股； 九十九年發行 70,120 仟股，九十八年發 行 64,638 仟股	701,196	32	646,375	39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27,058	19	357,497	21		資本公積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647	-	-	-	3211	股本溢價	459,827	21	303,524	18
	其他資產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3,778	1	5,975	1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十、十二及十六)	155,421	7	157,507	9	3260	長期投資	959	-	3,151	-
1820	存出保證金	13,836	1	13,970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474,564	22	312,650	19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9,220	-	8,154	1		保留盈餘				
1881	預付退休金	-	-	5,934	-	3310	法定公積	161,816	7	145,030	8
1886	其 他	1,035	-	33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063	1	14,183	1
1888	合併借項	81,863	4	83,935	5	3350	未分配盈餘	471,289	21	402,961	2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61,375	12	269,838	16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648,168	29	562,174	3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7,684)	(1)	(2,339)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999)	-	-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2,900)	-	(7,433)	(1)
						3480	庫藏股票—九十九年 4,109 仟股，九十 八年 3,109 仟股	(283,464)	(13)	(236,260)	(14)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301,047)	(14)	(246,032)	(15)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522,881	69	1,275,167	76
						3610	少數股權	2,258	-	2,639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525,139	69	1,277,806	76
1XXX	資 產 總 額	\$ 2,200,467	100	\$ 1,691,75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 2,200,467	100	\$ 1,691,758	1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林秋旭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除合併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1,558,394		99	\$1,036,429		99
4170	2,501		-	2,980		-
4100	1,555,893		99	1,033,449		99
4881	11,088		1	11,593		1
4000	1,566,981		100	1,045,042		100
5000	1,032,203		66	626,523		60
5910	534,778		34	418,519		40
	營業費用					
6100	173,667		11	151,340		14
6200	83,011		6	58,585		6
6300	98,259		6	88,724		8
6000	354,937		23	298,649		28
6900	179,841		11	119,870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963		-	1,108		-
7121	10,776		1	3,633		-
7122	899		-	201		-
7140	1,427		-	729		-
7160	-		-	984		-
7210	5,228		-	5,321		1
7310	12,646		1	2,700		-
7480	11,514		1	7,945		1
7100	43,453		3	22,621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附註十及十一)	\$ 4,447	-	\$ 1,408	-
7560	兌換淨損	10,125	1	4,723	1
7880	其他	<u>1,597</u>	<u>-</u>	<u>3,530</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6,169</u>	<u>1</u>	<u>9,661</u>	<u>1</u>
7900	稅前利益	207,125	13	132,830	13
8110	所得稅	<u>12,018</u>	<u>1</u>	<u>14,568</u>	<u>2</u>
9600	合併總純益 (附註二)	<u>\$ 195,107</u>	<u>12</u>	<u>\$ 118,262</u>	<u>11</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95,693	12	\$ 120,213	11
9602	少數股權	(<u>586</u>)	<u>-</u>	(<u>1,951</u>)	<u>-</u>
		<u>\$ 195,107</u>	<u>12</u>	<u>\$ 118,262</u>	<u>11</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每股盈餘 (附註二及十五)				
975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u>\$ 3.15</u>	<u>\$ 3.01</u>	<u>\$ 2.16</u>	<u>\$ 1.94</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u>\$ 3.04</u>	<u>\$ 2.90</u>	<u>\$ 2.14</u>	<u>\$ 1.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林秋旭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95,107	\$ 118,262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1,583	21,224
提列壞帳損失	414	3,228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	(14,138)	(2,120)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6,105	6,435
存貨盤損	79	4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0,776)	(3,633)
處分投資淨益	(1,427)	(729)
轉回退休金	(1,172)	(1,319)
公司債折價攤提	4,002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167	-
遞延所得稅	1,577	779
其 他	25	(417)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4,668)	63,885
存 貨	(127,559)	(49,71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693)	(12,715)
應付票據	8,676	(11,173)
應付帳款	58,046	40,545
應付所得稅	(237)	(9,445)
應付費用	20,500	4,274
預收貨款	(8,715)	17,849
其他流動負債	(4,906)	6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1,010)	185,8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988)	(190,98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13,182	188,184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購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6,950)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779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減少	-	(77)
購置固定資產	(87,065)	(5,303)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11,839)	(17,500)
遞延費用增加	(6,597)	(1,66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810	(46)
其他資產減少	85	2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0,633</u>)	(<u>34,09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	(100,000)
長期銀行借款減少	(140,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641	3,361
庫藏股買回成本	(47,204)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53,981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30,000	-
現金增資	192,400	-
發放現金股利	-	(<u>114,357</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7,837</u>	(<u>157,015</u>)
現金淨減少	(23,806)	(5,211)
匯率影響數	(2,764)	1,147
期初現金餘額	<u>326,789</u>	<u>256,220</u>
期末現金餘額	<u>\$ 300,219</u>	<u>\$ 252,15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603</u>	<u>\$ 1,758</u>
支付所得稅	<u>\$ 10,738</u>	<u>\$ 29,71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八 年 前 三 季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採		
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u> -</u>	\$ <u> 6,000</u>
應付現金股利	\$ <u>150,801</u>	\$ <u> -</u>
員工股票紅利	\$ <u> 6,000</u>	\$ <u> 8,000</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	\$ <u> 2,000</u>	\$ <u> -</u>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u> -</u>	\$ <u> 4,4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林秋旭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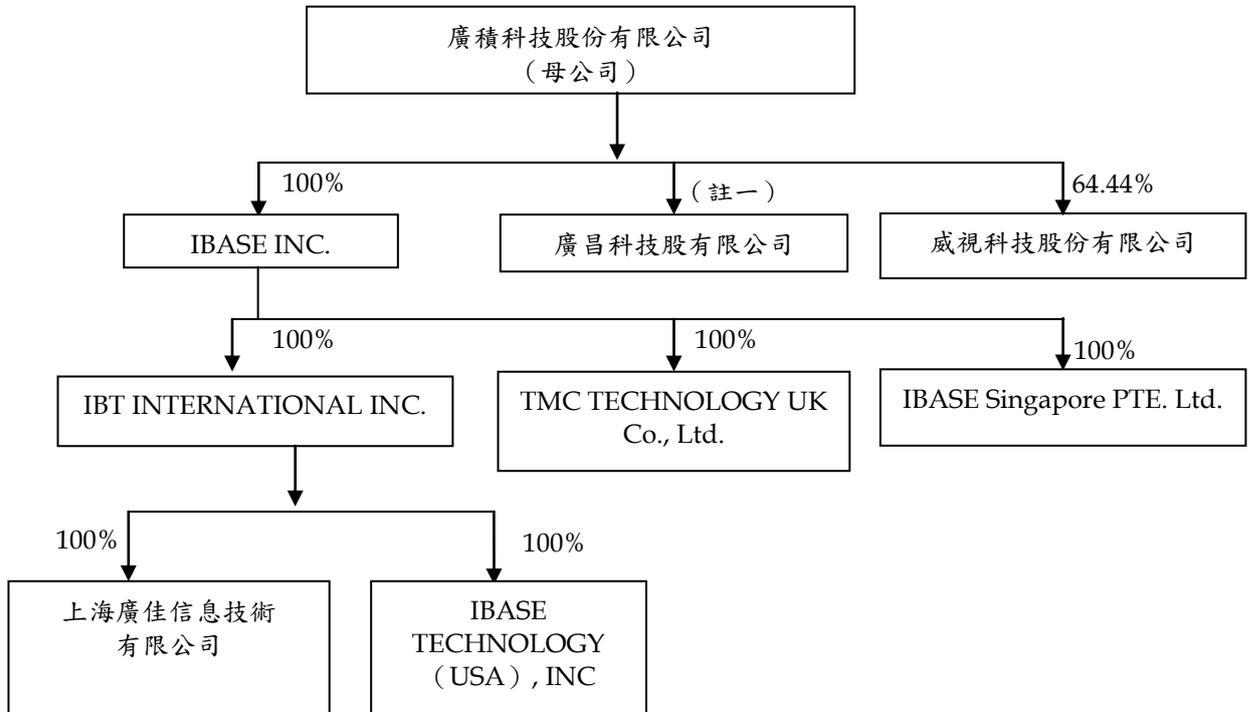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二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包括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廣昌科技股有限公司(廣昌公司)、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視公司)、IBASE INC.公司、IBT INTERNATIONAL INC.(IBT 公司)、TMC TECHNOLOGY UK Co., Ltd.(TMC U.K.公司)、IBASE Singapore PTE. Ltd.(IBASE Singapore 公司)、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廣佳公司)及 IBASE TECHNOLOGY(USA), INC.(IBASE USA 公司)之帳目。

上述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之核閱財務報表編製。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底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註一：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底持股比例分別為 92.22% 及 90.67%。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前三季合併總純益減少 2,949 仟元，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5 元。

三、現金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44	\$ 6,9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83,899	195,632
銀行定期存款	<u>115,476</u>	<u>49,578</u>
	<u>\$300,219</u>	<u>\$252,156</u>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 九月三十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流動</u>		
遠期外匯合約	<u>\$ 3,194</u>	<u>\$ 2,120</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非流動</u>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一）	<u>\$ 20,326</u>	<u>\$ -</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底，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九十九年九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9.10.4~100.2.8	USD6,000/NTD191,030
<u>九十八年九月底</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98.10.1~ 99.1.4	USD4,100/NTD134,097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12,646 仟元及 2,700 仟元。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基金受益憑證	\$190,488	\$187,658
國內上櫃股票	<u>14,550</u>	<u>3,614</u>
	<u>\$205,038</u>	<u>\$191,272</u>

六、存貨－淨額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商 品	\$ 52,011	\$ 57,191
製 成 品	109,831	108,124
在 製 品	64,642	27,842
原 料	<u>217,565</u>	<u>170,633</u>
	<u>\$444,049</u>	<u>\$363,790</u>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2,126 仟元及 40,965 仟元。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32,203 仟元及 626,523 仟元，九十九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6,105 仟元及存貨盤損 79 仟元，九十八年前三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435 仟元及存貨盤損 42 仟元。

七、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非上市(櫃)公司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49,434	21.96	\$ 27,133	26.00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u>-</u>	30.00	<u>-</u>	30.00
	<u>\$ 49,434</u>		<u>\$ 27,133</u>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於九十三年十月八日停止營業，經評估其投資金額無法收回，因此將帳列金額全數沖銷認列損失。

上述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列金額及其相關之投資收益，除微矽資訊有限公司外，餘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7,425	9.16	\$ 4,950	18.75
寶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1.64	12,000	11.64
旺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417	10.11	2,417	10.11
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21	-	4.21
	<u>\$ 14,842</u>		<u>\$ 19,367</u>	

母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惟經母公司管理當局評估寶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投資成本確已減損，且回復之機會甚小，因是於九十八年第四季認列 7,000 仟元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九、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0,803	\$ 6,612
機器設備	49,546	39,465
運輸設備	3,134	2,453
生財器具	14,518	13,972
其他設備	<u>23,932</u>	<u>20,340</u>
	<u>\$101,933</u>	<u>\$ 82,842</u>

母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五日承購南港軟體工業園區 2 期建築案，於九十九年三月五日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取得座落於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四樓之一，總價款為 76,819 仟元，用來作為公司辦公室用地。母公司已全部支付該筆款項，並已於九十九年四月九日完成過戶登記。

十、出租資產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土 地	\$ 54,200	\$ 54,200
房屋及建築	<u>106,419</u>	<u>106,419</u>
	160,619	160,619
減：累計折舊	<u>5,198</u>	<u>3,112</u>
	<u>\$155,421</u>	<u>\$157,507</u>

係座落於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四樓之二、四樓之三及七樓部分之房地。

截至九十九年九月底止，出租情形彙總如下：

<u>租金之計算及收取方法</u>	<u>未來三年應收租金總額</u>	
按市場行情議定並按月收取	九十九年第四季	\$2,433
	一〇〇年	1,863

於九十九年九月底止，母公司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1,160 仟元，按出租期間之銀行存款利率設算之租金收入，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分別為 7 仟元及 12 仟元；同時借記利息費用。

十一、應付公司債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九 十 九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u>\$100,732</u>
-----------	--

母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十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30,000 仟元，每張面額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2.01%，發行期間五年，轉換標的為母公司普通股股票，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公司以現金一次償本，或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兩年及三年之前三十日，得要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分別為 102.01%及 103.03%買回。自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母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母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若符合約定條

件，母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54 元，截至九十九年九月底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49 元。

母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因可依市價調整轉換價格，故依(97)基秘字第 331 號規定，發行公司發行且約定將根據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轉換公司債，無論其是否具反稀釋條款，其轉換權均不符合第三十六號公報分類為權益之條件，故此類轉換公司債並未包含權益組成要素。母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其負債組成要素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20,326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額為 100,732 仟元。

母公司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母公司九十九年二月十日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使九十九年前三季認列公司債折價攤提費用 4,002 仟元（帳列利息費用）及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0,944 仟元（包含於金融商品評價淨益）。

截至九十九年九月底，已有面額 2,0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母公司普通股 37 仟股。

十二、長期銀行借款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銀行抵押借款－於九十九年四月提前償還，年利率九十九年 1.36，九十八年 1.24%~1.44%	\$14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487</u>
	<u>\$135,513</u>

母公司依約提供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一號七樓之土地及建物作為此項借款之擔保品。

十三、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證

母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3,5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母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至四年間，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 96.8 元。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及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因此截至九十九年九月底，母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調整為 67.80 元。截至九十九年九月底尚無執行之認股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u>3,500</u>	\$74.11	<u>3,500</u>	\$81.30
期末流通在外	<u>3,500</u>	67.80	<u>3,500</u>	74.11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1,225</u>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38.34</u>		<u>\$ 38.34</u>	

截至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底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67.80	3.14	\$74.11	4.14

若母公司將給與日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員工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規定衡量時，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擬制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前三季	九十八年前三季
淨 利	報表列示之母公司淨利	\$ 195,693	\$ 120,213
	擬制母公司淨利	158,927	83,447
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合併每股盈餘	3.01	1.94
	擬制合併每股盈餘	2.44	1.35
稅後合併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合併每股盈餘	2.90	1.92
	擬制合併每股盈餘	2.35	1.33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因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母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依下列方式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十五；
- (二)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以內；
- (三) 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股東股利之議案。

母公司係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為百分之五到百分之百。

母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0,411 仟元及 11,444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51 仟元及 1,876 仟元。前述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

別按稅後純益（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衡量可能發放之比率基礎，依分配區間1%~15%及3%以內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母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母公司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決議通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公積	\$ 16,786	\$ 26,872		
特別盈餘公積	880	14,183		
普通股股票股利	6,557	5,718	\$ 0.1	\$ 0.1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0,801	114,357	2.3	2.0

母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及九十八年六月十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12,000	\$ 6,000	\$ 20,000	\$ 8,000
董監酬勞	2,500	-	2,500	-

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分別為 133 仟股及 204 仟股，係按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44.95 元及 39.1 元（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計算。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母公司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母公司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6,557 仟元、員工股票紅利 1,334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6,557 仟元，合計 14,448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5,718 仟元、員工股票紅利 2,041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2,871 仟元，合計 30,630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九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母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十日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按每股 48.1 元溢價發行，並訂定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 600 仟股係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二月十二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十六年十月十二日(96)基秘字第 267 號函等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並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4,167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有關母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庫藏股票（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轉換股份予員工	<u>3,109</u>	<u>1,000</u>	<u>-</u>	<u>4,109</u>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轉換股份予員工	<u>4,396</u>	<u>-</u>	<u>1,287</u>	<u>3,109</u>

母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五、合併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合併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期純益	\$ 205,169	\$ 195,693	65,094	\$ <u>3.15</u>	\$ <u>3.0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65		
可轉換公司債	-	-	1,953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母 公司本期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05,169</u>	<u>\$ 195,693</u>	<u>67,512</u>	<u>\$ 3.04</u>	<u>\$ 2.90</u>
<u>九十八年前三季</u>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					
母公司本期純益	\$ 133,837	\$ 120,213	61,915	\$ <u>2.16</u>	\$ <u>1.9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53		
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母 公司本期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33,837</u>	<u>\$ 120,213</u>	<u>62,568</u>	<u>\$ 2.14</u>	<u>\$ 1.92</u>

母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

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九月底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選擇權憑證為潛在普通股，惟因該潛在普通股具有反稀釋作用，故未計算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合併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合併基本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前三季稅後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已由 1.98 元減少為 1.94 元。

十六、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長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九 十 八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固定資產淨額	\$ 50,258
出租資產淨額	<u>113,464</u>
	<u>\$163,722</u>

十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九十九年九月底止，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及未來租金支出彙總如下：

年 度	金 額
九十九年十月至十二月	\$ 10,761
一〇〇年	35,557
一〇一年	10,251
一〇二年	8,680
一〇三年	8,190
一〇四年一月至九月	6,143

依約，一〇四年第四季以後應支付租金約為 40,952 仟元，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0.955% 折算之現值約為 37,740 仟元。

十八、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3,194	\$ 3,194	\$ 2,120	\$ 2,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5,038	205,038	191,272	191,27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42	-	19,367	-
存出保證金	13,836	13,836	13,970	13,970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20,326	20,326	-	-
應付公司債	100,732	100,732	-	-
長期銀行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	-	140,000	140,000
存入保證金	3,829	3,829	4,533	4,533

(二)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金融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及非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取得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係以中央銀行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應付公司債及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準。
6.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 -	\$ -	\$ 3,194	\$ 2,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205,038	191,272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非流動	-	-	20,326	-

(四)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因持有已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淨益(損)分別為(1,492)仟元及 580 仟元。持有未結清之遠期外匯合約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3,194 仟元及 2,120 仟元。另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九十九年前三季因應付公司債產生之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之評價利益為 10,944 仟元。

(五)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15,476 仟元及 49,578 仟元；九十九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00,732 仟元，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83,898 仟元及 195,631 仟元，九十八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40,000 仟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之上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其價值隨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變動，預期具有市場價格風險。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除此之外未持有其他重大金融資產與匯率、利率及市場價格有顯著相關而具重大市場風險者。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變動之影響，美金一升值一分將使公平價值減少美金 6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金融及權益商品如具活絡市場，則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故預期不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另母公司及其子公司投資之權益商

品若無法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

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之匯率變動風險，預計於未來產生新台幣 191,030 仟元之現金流入及美金 6,000 仟元之現金流出，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請參閱附表一。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前三季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九十九年前三季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C U.K.	1	銷貨	\$ 178,39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1
		IBASE USA	1	銷貨	113,20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7
		廣昌公司	1	銷貨	49,40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IBASE Singapore	1	銷貨	31,17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上海廣佳公司	1	銷貨	20,86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昌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2,18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USA	1	其他營業收入	1,3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Singapore	1	其他營業收入	56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TMC U.K.	1	其他營業收入	48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TMC U.K.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6,58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廣昌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7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IBASE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17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IBASE Singapore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0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昌公司	1	租金收入	1,8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TMC U.K.	1	其他收入	1,80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	IBASE USA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14,545
2	TMC U.K.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17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78,87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1
3	廣昌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58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費用	1,80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51,58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4	IBASE Singapore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1,8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70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31,7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5	上海廣佳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00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進貨	20,86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九十八年前三季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USA	1	銷貨	\$ 141,90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4		
		TMC U.K.	1	銷貨	82,894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上海廣佳公司	1	銷貨	18,40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IBASE Singapore	1	銷貨	16,08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IBASE USA	1	其他營業收入	1,84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Singapore	1	其他營業收入	94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TMC U.K.	1	其他營業收入	32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29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TMC U.K.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8,87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廣昌公司	1	租金收入	1,8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昌公司	1	其他收入	1,7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USA	1	其他收入	42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1	IBASE USA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43,74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4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29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2	TMC U.K.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費用	42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83,22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8		
3	上海廣佳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87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8,405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4	IBASE Singapore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17,03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2		
5	廣昌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1,85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費用	1,74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